

证券代码：871097

证券简称：三合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

券

广东顺德三合工业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0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公司三楼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刘晖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广东顺德三合工业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治理规则》”）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信息披露规则》”）等有关法律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和履行必要的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

31,326,516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9.3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管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，依法履行职责，并编制了《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326,516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监事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，依法履行职责，并编制了《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326,516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和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规定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要求，报告内容客观、全面、真实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。具体内容详见于2024年4月24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及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326,516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4 年度业务经营情况及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326,516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参照公司2024年经营及财务情况，并综合2025年宏观经济预期、公司经营计划等因素，公司拟定了《2025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326,516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确保审计报告的质量，拟决定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5年年度的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326,516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财务状况、现金流量和发展实际情况，决定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1,326,516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《北京市中伦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》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钟文海 杨汉华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及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顺德三合工业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《北京市中伦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顺德三合工业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广东顺德三合工业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1 日